

证券代码：300278

证券简称：华昌达

公告编号：2021—057

##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【重要提示】：

1、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10.3.1 条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的特别处理。

2、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一天，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。

3、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华昌达”变更为“\*ST 华昌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300278”，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20%。

#### 一、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概述

- 1、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 A 股
- 2、股票简称：\*ST 华昌
- 3、股票代码：300278
- 4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1 年 4 月 30 日
- 5、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：2021 年 4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、2021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
- 6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20%。

#### 二、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华昌达”）因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2020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-31,286.97 万元，触及《创业板

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12月修订）》第10.3.1条规定的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”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。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29日停牌一天，自2021年4月30日起被深交所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华昌达”变更为“\*ST华昌”。

### 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1、公司拟进行债务重组，意将通过债务重组化解公司债务问题，并向资金方争取以产业投资、金融机构贷款协调等方式给予公司资金支持，降低资产负债率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已获深圳高新投、武汉国创等主要债权方的意向支持。

2、公司管理层将按照公司所在智能装备行业发展趋势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合理定位公司产品战略目标，一方面坚持主业，对主营业务产品技术进行夯实，一方面对关联业务进行整合，摒弃利润率低的产品，集中技术及资金支持优势产品的开发、生产制造及市场普及，做好现有产业的经营和整合，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、盈利能力。

3、公司将积极寻求适合公司投资实力的、有盈利前景的项目投资，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。在恰当时机重新进行定增项目，继续推进公司募投项目建设，扩大公司经营产业，增强研发创新能力，改善资本结构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，以争取使公司尽快具备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，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### 四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1、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3.10规定：“上市公司因第10.3.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，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：（一）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，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；（二）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；（三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；（四）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年度报告；（五）虽满足第10.3.6条规定的条件，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；（六）因不满足第10.3.6条规定的条件，

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审核同意”。若公司 2021 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的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

2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审慎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**五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（暂代）陈泽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19-8767909

传真：0719-8767768

电子邮箱：[hchd\\_zq@hchd.com.cn](mailto:hchd_zq@hchd.com.cn)

联系地址：湖北省十堰市东益大道 9 号

特此公告。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